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2024年部门预算（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 18.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本地区市容环境整治工作；负责本地区环卫扫保管理工作；协助业务主管部门做好临街单位牌匾标识、户外广告设置的指导工作；负责物业管理，住宅区综合治理等住宅区服务保障工作；为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疫情防控、创建文明城市、卫生城市、网格巡查及其他专项工作任务提供保障；承担区委、区政府及街道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1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0.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城乡社区支出	197.8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60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02.13	本年支出合计	202.13
收 入 总 计	202.13	支 出 总 计	202.13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2.13	202.13	202.13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202.13	202.13	202.1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13	35.86	16.84	19.02	166.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	1.94	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	1.94	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	1.94	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5	0.75	0.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5	0.75	0.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75	0.75	0.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84	31.57	12.55	19.02	166.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8				14.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8				14.8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2.96	31.57	12.55	19.02	151.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2.96	31.57	12.55	19.02	151.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	1.60	1.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	1.60	1.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	1.60	1.6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2.13	一、本年支出	202.1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1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0.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城乡社区支出	197.84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1.6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02.13	支出总计	202.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13	35.86	16.84	19.02	166.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	1.94	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	1.94	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	1.94	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5	0.75	0.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5	0.75	0.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75	0.75	0.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84	31.57	12.55	19.02	166.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8				14.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8				14.8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2.96	31.57	12.55	19.02	151.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2.96	31.57	12.55	19.02	151.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	1.60	1.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	1.60	1.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	1.85	1.8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86	16.84	19.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	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	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	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5	0.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5	0.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75	0.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57	12.55	19.0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1.57	12.55	19.0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1.57	12.55	19.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	1.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	1.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	1.6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30		2.30		2.3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66.27	166.27	166.27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166.27	166.27	166.27											

	事业发展运行经费	概述： 负责对环境卫生工作的指导、检查、考核、评比。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加大对环卫企业监管力度。紧跟当前精细化城市管理步伐，对环境卫生问题进行转办、处理、反馈，高效处置环境卫生问题，实现效率最大化。 和平区绿化设施 2021 年计划投资 8981 万元（其中：市政府投资 1945 万元、区政府投资 7035 万元）	13.13	13.13	13.13											
	事业发展工作经费	严格按照上级部署要求，有组织、有纪律、有步骤推进确保整合过程中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为全区单位自管房屋。私有房屋的行政管理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为全区小区物业日程管理及住宅小屋改造等工作提供相关服务和保障。 为全区房屋共用部位。公共设施维修资金的使用、监督、管理提供相关服务。为全区供	1.75	1.75	1.75											
	精细化专项业务经费	根据区政府 24 年预算管理的规定，不足 5 人的单位（全额）按照每人 2000 元（压缩 10%）的标准列入到专项经费里。	0.20	0.20	0.20											

	城市维护经费	和平区市政道桥设施 2021 年计划投资 3324 万元 （其中：市政府投资 1513 万元、区政府投资 1811 万元）； 和平区市政排水设施 2021 年计划投资 1446 万元 （其中：市政府投资 997 万元、区政府投资 449 万元）。 负责对环境卫生工作的指导、检查、考核、评比。 和平区绿化设施 2021 年计划投资 8981 万元	151.19	151.19	151.19											
--	--------	--	--------	--------	--------	--	--	--	--	--	--	--	--	--	--	--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2.13	202.13	202.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	1.94	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	1.94	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	1.94	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5	0.75	0.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5	0.75	0.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75	0.75	0.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84	197.84	197.8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8	14.88	14.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8	14.88	14.8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2.96	182.96	182.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2.96	182.96	18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	1.60	1.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	1.60	1.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	1.60	1.6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02.13	202.13	202.1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 性补助	202.13	202.13	202.13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4	16.84	16.84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185.29	185.29	185.29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02.13	202.13	202.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4	16.84	16.84										
30101	基本工资	4.58	4.58	4.58										
30102	津贴补贴	0.29	0.29	0.29										
30107	绩效工资	7.53	7.53	7.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1.94	1.94	1.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0.75	0.75	0.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3	0.03	0.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0.12	0.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	1.60	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29	185.29	185.29										
30201	办公费	0.27	0.27	0.27										
30206	电费	0.81	0.81	0.81										
30207	邮电费	0.64	0.64	0.64										
30208	取暖费	1.76	1.76	1.76										
30214	租赁费	12.60	12.60	12.60										
30228	工会经费	0.18	0.18	0.18										
30229	福利费	0.02	0.02	0.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	2.30	2.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71	166.71	166.71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 (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 名称	购买服务 指导 目录对 应项目 (三级 目录代 码及名 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37003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210102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3.0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81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9.0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市区城建计划和区长会议纪要安排，对区内道路进行维护，积水点区域排水管线实施改造工程。和平区对六纬路、七纬路、河北街、砂南路、民族南街积水点位进行抽换管线、路基调整、增加支线管等改造。对老旧小区进行改造维护。通过维护改造，保障了城区路面达到平整无坑包、井盖平稳无松动，雨、污水不满溢，无积水，方便市民出行，社会满意度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公众安全意识提升		逐步提升		2024-12
		生态效益	生态环保类案件办结率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当地群众总体满意度	>=	100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提升治理能力		有效提升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全面提高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城市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51.19						
总体目标	<p>根据市区城建计划和区长会议纪要安排，对区内道路进行维护，积水点区域排水管线实施改造工程。和平区对六纬路、七纬路、河北街、砂南路、民族南街积水点位进行抽换管线、路基调整、增加支线管等改造。对老旧小区进行改造维护。通过维护改造，保障了城区路面达到平整无坑包、井盖平稳无松动，雨、污水不满溢，无积水，方便市民出行，社会满意度高。根据《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实施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指导意见》（沈政办发[2018]45号）、《沈阳市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方案》、《和平区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实施方案》、《沈阳市和平区环卫作业服务市场化项目服务合同》、《沈阳市和平区环卫作业服务市场化项目服务合同补充协议》对和平区内街路、区管水面进行清扫保洁，和平区街路扫保面积 1100 万m²，铁路沿线扫保长度 21 公里，水面扫保面积 116.59 万m²；管理维护 153 座公厕、47 座收集站，确保公厕对外开放及正常使用，将垃圾收集、转运至指定排放地点。根据市区城建计划和区长会议纪要的要求，对全区的行道树及绿篱进行补植，对全区 3.5 万余个裸露树池进行全面覆盖，对公园、绿地裸露地面进行全覆盖，各大公园主要街路重要节日鲜花栽摆，日常绿化养护防止病虫害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道路面积率	>=	20	%	2023-12	
			问题整改完成率	=	95	%	2023-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95	%	2023-12	
			管护面积完成率	>=	90	%	2023-12	
		时效指标						
			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	>=	90	%	2023-12	
		成本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管理成本	<=	21	万元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逐步提升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民众环境保护意识情况		逐步提升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60	%	2023-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事业发展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3.13		

总体目标	<p>根据《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实施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指导意见》（沈政办发[2018]45号）、《沈阳市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方案》、《和平区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实施方案》、《沈阳市和平区环卫作业服务市场化项目服务合同》、《沈阳市和平区环卫作业服务市场化项目服务合同补充协议》对和平区内街路、区管水面进行清扫保洁，和平区街路扫保面积 1100 万㎡，铁路沿线扫保长度 21 公里，水面扫保面积 116.59 万㎡；管理维护 153 座公厕、47 座收集站，确保公厕对外开放及正常使用，将垃圾收集、转运至指定排放地点。根据市区城建计划和区长会议纪要的要求，对全区的行道树及绿篱进行补植，对全区 3.5 万余个裸露树池进行全面覆盖，对公园、绿地裸露地面进行全覆盖，各大公园主要街路重要节日鲜花栽摆，日常绿化养护防止病虫害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3-12
			环境卫生监测任务完成率	=	95	%	2023-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95	%	2023-12
			管护面积完成率	>=	90	%	2023-12
		时效指标	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	>=	90	%	2023-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控制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逐步提升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众自然资源及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逐步提升		2023-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60	%	2023-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事业发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75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上级部署要求，有组织、有纪律、有步骤推进确保整合过程中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问题整改完成率	=	95	%	2023-12

			环境卫生监测任务完成率	=	95	%	2023-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95	%	2023-12
			管护面积完成率	>=	90	%	2023-12
		时效指标	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	>=	90	%	2023-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控制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逐步提升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众自然资源及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逐步提升		2023-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60	%	2023-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精细化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0.20						
总体目标	<p>根据市区城建计划和区长会议纪要安排，对区内道路进行维护，积水点区域排水管线实施改造工程。和平区对六纬路、七纬路、河北街、砂南路、民族南街积水点位进行抽换管线、路基调整、增加支线管等改造。对老旧小区进行改造维护。通过维护改造，保障了城区路面达到平整无坑包、井盖平稳无松动，雨、污水不满溢，无积水，方便市民出行，社会满意度高。根据《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实施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指导意见》（沈政办发[2018]45号）、《沈阳市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方案》、《和平区环卫行业市场化改革实施方案》、《沈阳市和平区环卫作业服务市场化项目服务合同》、《沈阳市和平区环卫作业服务市场化项目服务合同补充协议》对和平区内街路、区管水面进行清扫保洁，和平区街路扫保面积 1100 万m²，铁路沿线扫保长度 21 公里，水面扫保面积 116.59 万m²；管理维护 153 座公厕、47 座收集站，确保公厕对外开放及正常使用，将垃圾收集、转运至指定排放地点。根据市区城建计划和区长会议纪要的要求，对全区的行道树及绿篱进行补植，对全区 3.5 万余个裸露树池进行全面覆盖，对公园、绿地裸露地面进行全覆盖，各大公园主要街路重要节日鲜花栽摆，日常绿化养护防止病虫害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道路面积率	>=	90	%	2024-12
			问题整改完成率	=	95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95	%	2024-12	
			管护面积完成率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	>=	90	%	2024-12	
		成本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管理成本	<=	21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逐步提升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公共服务程度			逐步提升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民众环境保护意识情况			逐步提升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境保护执法人员满意度	>=	95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2024-12

第三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02.13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0 万元增加 202.13 万元，主要是由于新成立单位，首年纳入预算管理。

二、关于沈阳市和平区马路湾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2.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2.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新成立单位，首年纳入预算管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2.3 万元，主要是由于新成立单位，首年纳入预算管理；公

务接待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新成立单位，首年纳入预算管理。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为事业单位，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在 2024 年应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个，实际编制 1 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4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4 个，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为空表。

（六）债务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无债务支出预算，故债务支出预算表为空表。

（七）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中心无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故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为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

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